



名家有约

NI DE CHUNBIAN SHI  
HUZHITUCHU DE CHUNTIAN

# 你的唇边<sup>9</sup> 是呼之欲出的春天

梅吉  
著



每个人都有一场原味的爱恋。

那些年少的伤，寂静微凉。天未荒，地未老，千山万水，念念不忘。



我在那一场青春里遇见你

哲思书系年度重点图书

畅销青春期刊超人气写手

哲思金牌作者再现纯情经典

《哲思》《哲思2.0》《青春美文》联袂推荐

文心出版社



名家有约

NI DE CHUNBIAN SHI  
HUZHUYUCHU DE CHUNTIAN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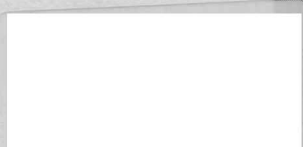
# 你的唇边 是呼之欲出的春天

梅吉著



每个人都有一场原味的爱恋。

那些年少的伤，寂静微凉。天未荒，地未老，千山万水，念念不忘。



文心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你的唇边，是呼之欲出的春天 / 梅吉著. -- 郑州：  
文心出版社, 2013.11

（哲思·名家有约）

ISBN 978-7-5510-0621-7

I. ①你… II. ①梅… III. ①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  
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3)第249968号

## 你的唇边，是呼之欲出的春天

---

选题策划 小 婵

责任编辑 齐占辉

责任校对 王 莹

装帧设计 程曼华

出 版 社 文心出版社

地 址 郑州市经五路66号

（邮政编码 450002）

发行单位 全国新华书店

承印单位 河南省瑞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

开 本 710 × 1000 1/16

字 数 260千字

印 张 11

版 次 2013年11月第1版

印 次 2013年11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510-0621-7

定 价 16.80元

---

### 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凡购本系列图书，如有缺页、倒页、脱页等印装错误，可随时退换。

联系电话：0371-56782055

每个人都有一场原味的爱恋。那些年少的伤，寂静微凉。  
刻骨爱情，深切怀恋，有温暖明亮，也有悲伤痛悔，原来，每个故事都是一段成长，一份青春。



## 梅吉

四川省作家协会会员。和第三季水稻一样晚熟，非典型的金牛座。从记者到编辑，再到撰稿人，一路走来，觉得每一次改变都是一个奇迹，并且认为奇迹会持续性地进行。喜欢用忧伤做文字的底色，相信付出就会有回报，相信爱。已出版长篇小说《后来春眠不觉晓》《谁是谁一生的刺》《全世界最奢华的地老天荒》《青春是一场刻骨的伤》《青藤之凉》《天边一朵云》等。

## 微凉的忧伤，爱情一笑而过

以后，以后的以后，你也是我的刻骨铭心。



远方有一座暗恋的城  
初恋时，我们不懂爱情  
我只是路过你，我只是被你路过  
微凉的忧伤，爱情一笑而过  
你曾经过我的那个秋天  
寻找上一秒星光  
有个流氓爱过我

002  
011  
016  
020  
024  
029  
033

## 爱你的时间，是一株朝颜的花期

我们终于因为懂得了爱情，而慈悲了爱情。未来，各自安好。



当我遇见你，岁月便甜到了忧伤  
你的爱情里，我只是个不起眼的小兵  
请原谅，爱情姗姗来迟  
那年夏天，有一场浩劫叫做初恋  
那些凉薄的爱，穿过风汨汨而来  
与你相望的距离，需要平行线  
爱你的时间，是一株朝颜的花期  
菊花香

038  
042  
047  
051  
057  
061  
065  
069

## 我曾骄傲地爱着你

最最悲伤的爱情是你看到了它，却永远也无法触碰。



谁在你的青春里唱着歌  
无法抵达的爱  
这一次的勇敢，是放弃你

074  
078  
082



## CONTENTS

我曾骄傲地爱着你  
有些爱情，穿城而过  
我曾经那么接近幸福  
如果你知道了一片绿叶的意义  
爱与英雄，莫问出处

086  
090  
094  
099  
103

## 梨花街的情事



有一种舞叫圆舞，最初的舞伴兜兜转转总会在最后出现。但有些人却踩错了舞步，怎么努力，再多的努力，却还是丢失了最初的那个舞伴。

只是当时已惘然  
不能触碰的恋人  
我在那一场青春里遇见你  
请原谅，我错过了你  
爱在原点，你在天涯  
藏在旧书店里的秘密  
梨花街的情事

108  
112  
116  
120  
129  
133  
137

## 爱要用力，再用力一点



那些过往的青春里，有眼泪轻轻地，轻轻地，就被晒干了。

我们这里还有鱼  
谁都知道，我不爱你  
不是青蛙就是王子，不是王子就是青蛙  
穆小西说，出来爱总要还  
爱要用力，再用力一点  
一个人的forever  
郁小幻的爱情三十六计

142  
146  
150  
154  
158  
162  
168



## 微凉的忧伤，爱情一笑而过

以后，以后的以后，  
你也是我的刻骨铭心。

## 远方有一座暗恋的城

\*—

傍晚的时候，倪小巧会去县城的护城河边，昂首挺胸地大声背课文。夕阳的余晖静静地落在清澈的湖面上，就好像她16岁无言而忧伤的心事。

彼时的倪小巧并不是个讨喜的姑娘，瘦竹竿的身材，一把枯黄的头发，小小的眉眼，怎么看都透着一股唯唯诺诺的青涩。这也难怪，她生长在单亲家庭，平日里总是看着继母的脸色过日子，茶几上的水果她都不敢擅自去取，吃饭的时候只敢夹面前的菜，就连走路都轻轻的，生怕一个响动会惹得继母不高兴。继母也不是对她不好，确切地说应该是冷淡，那种骨子里透出来的疏离感让倪小巧有一种寄人篱下的感觉，不敢放纵自己。到了学校里，她自然也只是个影子般的人物，谁也不会注意。

可是倪小巧喜欢的人却是学校里风头最劲的男生——叶飞扬。他是高一下学期才转到他们班来的，深蓝色牛仔裤、白衬衫的清爽打扮，个头高高的，嘴唇上总是带着一线优美的笑意，像极了漫画里的人物。而且他是从大城市“北京”来的，说极好听的普通话，字正腔圆，干净得像阳春白雪。语文课上，老师总爱让叶飞扬朗诵课文，倪小巧总是忍不住偷偷望过去，手心里都是细细的汗。

那时候她最喜欢席慕容的一首诗：如何让你遇见我/在我最美丽的时刻/为这/我已在佛前求了五百年/求佛/让我们结一段尘缘/佛于是把我化作一棵树/长在你必经的路旁……

即使是再卑微的性格，少女的情怀也会在她心里潜滋暗长，就像星光下的青

草，离离原上。

她还记得叶飞扬第一次与她说话的情形。那是一个课间，她正在写作业，有人撞落了她放在右桌角的书，她连头也没有抬地俯下身去拾，而对方也弯腰去捡，两个人的头突兀地碰撞了一下，她心里低呼一声，下意识抬眼，正好对上叶飞扬暖暖的笑容：“倪小巧，你练过铁头功吗？真的很疼耶！”

倪小巧的心蓦然一顿，脸没来由地就红了。她着急地想要说什么，但脑子里一团混乱，竟然连一个字也没有说出来。

“真好看！”叶飞扬突然说。倪小巧错愕不已，这才发现他翻着她书本上的笔记，啧啧地说：“你练过书法吗？字这么好看。”

说着叶飞扬已经把她的书本端正放好，而倪小巧的情绪已经在这片刻里千回百转。后来很长一段时间里，倪小巧都在懊恼，为什么不跟他说一句话？就算是一句“我是跟着字帖练字”也好呀！可是她竟然木讷得连一个字都没有说。也许是因为自卑吧，她说四川话他听不懂，她说普通话乡音太重，不伦不类。周围的同学跟叶飞扬讲话的时候都说普通话，也有不少人因为别扭的川普闹出了很多笑话，所以倪小巧羞涩地不敢开口，怕惹他笑话。

从那天起，她每天都去护城河边大声朗读，她那时候的梦想就是能说一口流利的普通话，让叶飞扬刮目相看。

## \*二

高二的时候，学校里组织朗诵比赛，每个班里大约选一半的同学参加。老师在教室里“选人”，点了倪小巧的名字，她的心瑟缩地抖了抖——是难以置信的雀跃。

朗诵比赛由叶飞扬领读，他读一段以后，其他同学跟着念。倪小巧混在一大群人里，望着叶飞扬清爽的后脑勺——她的心就变成一瓶香槟，封住的是一瓶子浓郁的喜欢。

虽然只是集体朗诵，但每个人都必须当着所有人的面单独地把整首诗歌朗诵一遍。在这之前倪小巧已经在护城河边朗读过许多遍，对于一些绕口的字她都用拼音注解出来，在容易吐字不清的翘舌和平舌之间反复练习，还跑去给邻居奶奶念诗，直到听到奶奶说很好听的时候，才觉得满意。她信心勃勃，要用最悦耳、最清晰、最有感情的声音背出这首诗。

可是她还是把事情搞糟了。当她站在讲台的中间，对上叶飞扬望过来的目光时，“哗”一下心就乱了，那些她牢牢记住的句子就像路灯一样，纷纷熄灭了。她站在台上，又窘又羞，正不知所措间，叶飞扬把一张印着诗词的单子传到了她的手里。

她深深地低下头，照着上面的字迹念，每一个发音都含着呜咽——眼泪一颗颗

地落了下来。她不想哭的，更不想当着众人的面哭，可是她的心就好像吞了一把图钉一样，满满的都是疼痛。

她努力了这么久，不过是想要在他面前大声清脆地说话，可是自卑、羞涩让她越来越急，越来越糟糕，根本就没有办法当着他的面完成这件事。

倪小巧退出了那一场朗诵比赛，虽然老师说：“比赛的时候你只要张口装样子就行了。”她却没有办法接受这样的自己。那个晚上，她在学校的操场上跑了一圈又一圈，终于忍不住倒在草地上痛哭了一场，汗水就着泪水淌了满脸。

原来并不是发不出声来，是自卑让她没有办法面对喜欢的他。

### \*三

倪小巧知道，班里好多人都喜欢叶飞扬，他帅气、优秀，性格开朗。可是像她这样的姑娘，竟然也会暗恋上像他那样的少年，只是想想，就已经有“不自量力”的感觉。

叶飞扬也会常常说起北京来，他在北京的家，北京的天安门，北京的胡同……倪小巧对于北京的向往也是从那时开始的。那时，县城里连电梯都没有，最高的楼是县政府的七层楼房，倪小巧常常攀上那里的楼顶，看很远的地方。也许北京，就在那边。

倪小巧从未主动跟叶飞扬讲过话，她越发地沉默了，在学校里终日穿着校服孤独地拖着自己的影子，只是静静地望着他。当他在课堂上专心致志地听讲时；当他在讲台上安排着校庆活动时；当他在篮球场上奔跑跳跃时；当他骑着单车冲向阳光时……总有一个少女用暖暖的目光笼罩着他。他破掉的作业本传到她那里时，她会用透明胶仔细地给他粘上；当他跑去打球的时候，要完成的黑板报已经被她偷偷地写完；当他上完体育课回来的时候，水杯里已经斟满了水……都是些细枝末节的事，大大咧咧的男生怎么可能注意到，即使注意了也不会放在心里。而倪小巧就是这样，用自己的方式默默地喜欢着他。

高二下学期的一天，他们组打扫卫生，她提着垃圾袋下楼去扔，再折回教室的时候，看到宁晓在擦黑板，因为有些字写得太高她够不着，叶飞扬就帮她擦。他就站在她的身后，她微微转过身冲他笑，两个人的姿势极其暧昧——阳光无端端地在他们身上泼出一身金橙的颜色来，唯美极了。

好像有什么东西在胸口撞了一下，倪小巧长长地“哦”一声——哦，他们说的都对，叶飞扬有喜欢的人，他喜欢的人就是宁晓。

那天倪小巧在护城河边，把席慕容的诗集一页一页地撕下来，折成小船，丢进水里。她从未表白过，但失恋的心却是实实在在地痛楚，胸腔里有很多的呐喊，却发不出声来……

高三的某一天，有人对宁晓说叶飞扬在球场上惹了隔壁班的男生，那个男生找

了社会上的几个人把他堵在学校门口。倪小巧恰巧听见了，心里一慌，却下意识地就朝校门口跑。远远地就见着那边已经打起来了，倪小巧正要冲上前去，忽然听到一个尖锐的刹车声——她出车祸了。

所有人只当她是横穿马路自闯车祸。只有她自己知道，她原本是想去“救”叶飞扬的，但可笑的是，人没有救到，自己却被车撞了。

她住了很长时间的医院，出院的时候脚都有些跛了。而在这段时间里，叶飞扬从没有来看过她——他回北京了。

那以后，倪小巧总是最早到学校，最晚离开，尽量挑偏僻的地方走，因为她不想让别人看到她微跛的脚。只是每次经过篮球场时，她都会不由地停下来，心里涌动的都是酸楚。

原来所有的喜欢就像是一杯泼出去的水，再也收不回来。

#### \*四

倪小巧大学学的是营销。所有人都觉得奇怪，平日里说话轻得让人听不清的倪小巧竟然会选择营销专业。还有，她填的学校不在北京，而在上海。

是上海而不是北京，是因为她希望有一天当她再一次出现在他面前的时候，会是一个全新的自己，一个让叶飞扬惊讶到赞许的自己。

大学里有普通话培训班，学生们来自五湖四海，很多人说起普通话来都带着乡音，倪小巧的川普倒也不显得突兀。她开始系统地学习普通话，反复地听普通话碟片，跟着主持人一句一句地念，随身携带的书就是汉语字典，遇到咬字不清、拼音混淆的时候就拿出来翻。

此外，她还努力锻炼自己的胆量。去做各种工作，电台的实习记者、婚庆公司的客串主持、广告公司的营销小讲师……所有工作的核心内容都是说话，用各种语气说话：温柔悦耳的，清脆喜悦的，高昂激愤的……独处的時候，她的心理反复地预演着那句：嗨，叶飞扬，你好吗？

一个室友问她：“倪小巧，你是想要当播音员吗？”倪小巧怔了一下，自嘲地笑了：“倒是不错的职业，只用坐着，别人也看不到你的脚是不是跛的。”“其实你的声音真的很好听，可以试试，再说了你的脚也不明显。”室友说。

只是平常的一句话，但倪小巧的眼泪就哗啦落了下来。她从来不觉得自己的声音好听，也不觉得自己的普通话标准，在漫长的暗恋时光里，她竟然连一句话都没有跟叶飞扬说过。

即使是在知道他要回北京的时候，她也是跛着脚远远地站着，哭得溃不成军。对别人来说，一句“再见”、一句“珍重”如此简单，可对倪小巧来说，却是一件没有办法完成的事。就好像站在讲台的中央，看着台下注视着自己的叶飞扬，然后哽咽了所有的声音。

那些记忆的碎片，就像一朵又一朵的小花，组成了倪小巧最卑微的青春岁月。

## \*五

五年后，大学毕业，她再一次做出了一个出乎意料的选择——放弃了在上海一家大公司的工作机会，到北京一家很小的配音公司打工。

只有她知道，她为什么执意选择北京。叶飞扬是她少女时代一个瑰丽的梦，她一直觉得自己还没有醒来。她想去暗恋的那座城市，或许会在某一处遇到那个暗恋的少年，风轻云淡地与他打声招呼。

闲时，倪小巧总是会去街上走走，可是北京这座城市一直让她无法亲近，无法靠近，只能远远地观望，带着崇敬的心情，就像那个时候看到叶飞扬的心情。

有个自称彭鑫的人递给倪小巧一份传单——是一个侦探社的广告。上面写着他们可以提供寻人的服务，“寻人”两个字让倪小巧的心微微一动。

她看着对面那个眉眼很浓看上去有点凶的年轻男子，轻声地说：“他的名字叫叶飞扬，今年是23岁，或者24岁。他的普通话说得很好，手指很修长。”彭鑫像看个怪物一样地盯着她，然后扑哧一下就笑了：“手指很修长？”他举了举自己的手，“是不是像我这样？”

“当然不是！”倪小巧大声说，“比你的好看多了……”彭鑫穿着一件灰色的长T恤，松松垮垮的七分裤，脚下拖着一双人字拖，看上去慵懒得有些邋遢。彭鑫不悦地扫她一眼：“你是要在北京找一个没有住址、没有照片、没有任何联系方式的人……这样的任务真的很困难，但对我们这种专业人士来说也不是不可能，就是价格很高！”

倪小巧举着手里的宣传单说：“钱我可以先欠着吗？我会还的！”彭鑫思忖一下：“那你先去填个协议，有多少钱就交多少，剩下的尽快给！”

倪小巧签了协议，把所有带来的钱都交上了，她不知道就在他离开后不到一分钟，彭鑫就把她的资料和协议随手丢进抽屉里。一旁的合伙人迟疑地问：“这个单子这么难，你有把握吗？”彭鑫嗤笑一声：“难道钱送上门来还不要？我答应帮她找，但是又没说什么时候帮她找到，只要在她每次来的时候说还在进展中就行。”

可是彭鑫低估了倪小巧的迫切心。她一有时间就往他们侦探社跑，每次都用极期待的语气问：“找到了吗？”彭鑫用各种话语来敷衍她，慢慢地也就烦了，对她的到来避而不见，而倪小巧就守在他的办公室外，坐在冰凉的石阶上等着他。这样对峙了一段时间，他终于受不了了，说：“好吧，我帮你找，但不一定能找到。”倪小巧怔了一下：“难道之前你没有帮我找？”

倪小巧不知道，彭鑫答应帮她找叶飞扬也只是权宜之策，他不想他的公司门口总坐着一个女人，别人来谈生意时都古怪地看着他，让他根本没有办法工作。他就决定，先应着，等过些日子再告诉她找不到就行了。

彭鑫的侦探社算上他也就三个人，忙不过来的时候他就让倪小巧帮忙做一些工作，比如打印、接电话或者发传真之类。倪小巧总会安静而柔顺地帮他做这些事，彭鑫反倒有些不好意思了，觉得真该帮她找一下那个叫叶飞扬的人了。

## \*六

彭鑫找朋友去公安局户籍处帮忙查北京所有叫叶飞扬的人，再根据倪小巧说的年龄逐个排除掉，剩下的人也是一个很庞大的数字，只能一家一家地去问，很困难。

彭鑫把那些人的地址和名单打印出来，决定自己利用晚上的时间找。他不好安排其他人接手这个任务，因为根本没钱赚，况且又辛苦又盲目。彭鑫骑着他那辆浑身都在响的摩托车载着倪小巧去找那些“叶飞扬”，敲开一家又一家的门，在名单上画掉一个又一个的地址，没有一个人是倪小巧要找的那个叶飞扬。

有天夜里他们吃宵夜，彭鑫点了啤酒和一大堆吃的，倪小巧翻了翻钱包，羞涩地说：“我今天没带太多。”彭鑫看着她微微红脸的样子，心里柔柔一动，面上却恶声恶气地说：“你欠我的钱可多了，也不差这点！”彭鑫喝着啤酒，看倪小巧把龙虾一点一点剥开，再把虾仁放进他的盘子里，不由地问：“说说那个人吧，你们的事，也许我能从中找到线索。”倪小巧便说起了她的暗恋故事。那些小心翼翼的喜欢，那一场车祸和她想要达成的愿望。

“你真的只是想要找到他，跟他讲几句话？”他难以置信地问。她点点头：“对，我想让他听听我的声音。”“那你还喜欢他吗？”在等待回答的那一刻，他所有的呼吸都屏住了。他盯着她，目光中带着一些微颤。“我不知道！”她说，“但他一定不会喜欢上我。”

“我一直觉得你挺蠢的，但没有想到你会这样蠢！”他鄙夷地望着她，心却哆嗦了一下。他真的很想告诉她，你一点也不差，也根本不用为你有些跛的脚而自卑，你是那么温柔、善良、单纯，你带着一颗相信别人的心——他一直都抱着那种从她那里多赚一些钱的心态，对于帮她找人的事也是敷衍，但她从未怀疑过。

他亦没有告诉她，在墨蓝透明的夜幕下，在那一轮微湿银钩的月亮下，他很想吻她。

## \*七

倪小巧是在跟彭鑫一起的时候，接到“叶飞扬”的电话，那一串国际电话号码让倪小巧有些诧异。接通的时候，听到对方说：“是倪小巧吗？我是叶飞扬，听我家人说你去我家找过我？”倪小巧几乎是下意识地大叫一声，然后电话咣啷一声挂掉了。她紧张得不能自持，意外得无法面对，只是紧紧拽住彭鑫的手，跌跌撞撞地说：“叶飞扬，是叶飞扬！”“傻瓜，你干吗挂掉？”彭鑫问。

“我不知道说什么。”倪小巧正在懊恼的时候，电话铃再一次响了。她在彭鑫的鼓励下深呼吸，再深呼吸，然后接通电话，颤声地说：“嗨，叶飞扬，我是倪小巧。”终于，她终于说出了第一句话，而叶飞扬在电话里用愉悦的声音跟她说着，他目前在芬兰，学的专业是物理，他已经有了个女朋友。他又问：“倪小巧，你有男朋友了吗？下次回国可以一起聚聚。”

有哪里不对。然后倪小巧就明白了，是声音不对。这个人根本就不是叶飞扬！她木然地挂掉电话，眼泪已经汹涌了上来。开始的时候她真的相信了，相信了这个男人就是叶飞扬，可是他的声音早已铭刻在她心里，即使那么多年过去了，她也能分辨清楚。

她的眼泪越流越凶，因为她终于明白，她要找到叶飞扬并不是只要跟他说几句话而已，她依然喜欢着他，可是他的身边真的有女友或者妻子，她的暗恋又该怎样收场呢？

彭鑫看她哭得厉害，大喝一声：“好吧，那电话是假的！我根本就找不到他，钱退给你，我也不找了！”停顿一下，他又说，“难道他有了女朋友对你的打击就这么大？”

合伙人问彭鑫：“你是不是喜欢她了？”彭鑫毫不犹豫地说是：“怎么会呢，她那么土。”

他们的谈话倪小巧听到了，她在门外站了很久，直到彭鑫开门出来。他尴尬地说：“你什么时候来的？”倪小巧笑了一下：“刚来。”

虽然彭鑫嚷了无数次要退钱给倪小巧，再也不帮她“大海捞针”，但是当倪小巧出现在侦探社的时候，他还是会把头盔往她手里一丢，冷冷地说：“今天晚上我们得跑三个地方。”彭鑫是那种面冷心热的男子，走累的时候，会帮她提包包；渴的时候会适时地递一瓶饮料给她；遇见态度不好的人会把她挡在身后；夜里，会送她回家。但是他们几乎跑遍了整个北京，还是一无所获。

两人穿过一条小巷子时，倪小巧被摆放在过道里的垃圾绊了一跤，摔下去的时候，膝盖蹭破了，彭鑫拿纸巾给她包扎，说：“算了，放弃吧，真的找不到了！”倪小巧倔强地站起来：“我能走，真的，我还可以找，我一定要找到他！”彭鑫转过身去，对着墙壁狠狠地砸过一拳：“你就这么喜欢他？”“是的，我喜欢他，很喜欢，很喜欢。”她喃喃地说。

他突然间一把捏住她的下巴，霸道蛮横地吻了过去。他的唇带着烟草淡淡的甘甜，她蓦地僵住，猛地推开他，转身就走。

“你个笨蛋！找到了又怎样？！你能让他喜欢上你吗？能吗？你是个跛子！”他混乱了，他口不择言，只是想要刺疼她、刺疼她。她在那句“跛子”之后就什么也听不到了，无数星辰从她眼前陨落，天地再无光芒，只有眼泪潸然而下，泣不成声。她还记得初中生理卫生课时学过的一个词——成长痛。就是在青春发育期的时

候，身体里哪里都会痛——直到现在，倪小巧的青春都过去了，却还是感觉到一种无法摆脱的疼，在身体里慢慢地长着。

那个青碧的少年，一直是她青春里一个瑰丽的梦——找到他，用最最标准的普通话让他惊艳。可是彭鑫的话就像是黑洞洞的枪口，准确无误地射中了她。对，她是个跛子，她无论如何让叶飞扬惊艳，他也不会喜欢上她。

他的话虽然残忍，却让她清醒。

## \*八

很长一段时间，倪小巧再也没有去过侦探社，也没有接过彭鑫的电话。他给她发来很多短讯，让她去侦探社取回退的钱，他说任务没有完成钱是要退给客户的。他还说：“巧，对不起，其实你值得任何一个人喜欢，而我只是在嫉妒叶飞扬。”

倪小巧看着那些字发了许久的呆，她想起和彭鑫四处寻找叶飞扬的那些日子，其实他真的是一个很好的人：虽然他假装很厉害，假装很贪钱，假装很凶，但他却拿着那些乱七八糟的地址陪着她东奔西走，找路，敲门，被骂神经病……她没来由地相信着他，当她拿着一张广告单把所有的钱都交给他时，她就相信，这个人能帮到她。

彭鑫在她公司楼下拦住她。他破天荒地没有穿松松垮垮的T恤短裤，而是穿着白衬衫和牛仔裤，并且刮了胡子，梳理了头发。他把手插在口袋里站在她的面前时，表情很别扭。但倪小巧不得不承认，打扮得这样清爽的彭鑫也挺帅：高挑的个子，宽阔的肩膀，面部硬朗的线条有一种熟男的气质。

他几乎是低声下气地说：“我道歉，我发誓再也不提‘跛子’这两个字！”她刚想要说“我本来就是跛子”的时候，他说：“我找到叶飞扬了，这一次真的是他。”他已经去确认过了，跟她曾经说过的一样，帅气，阳光，有修长的手指。

他载着她去做头发，化妆，给她换上漂亮的裙子，他看着细细打扮过的她，眼里全是惊艳，朝她竖竖拇指：“真漂亮！”

倪小巧也怔怔地看着镜子里的自己，时光荏苒，她已经从那个瘦弱单薄的少女成长为现在的模样，饱满的胸，细细的腰身，白瓷一样的皮肤，一头蓬松的卷发搭在胸前，衬着小巧的五官，有着十足的女人味。

她微微地抬起手来，好像隔着时空的距离，想要轻轻地抱一抱当年那个羸弱的、卑微的、藏在暗处的女孩，然后对她说：“我明白你的心情，我懂，我了解，但一切都会好起来的。”

站在餐厅外的時候，倪小巧的心扑扑地跳个不停，她知道餐厅里叶飞扬在等着她，他打过电话来了，他的声音是她逡巡了无数次的梦境，这一次是真的。

她转身看看彭鑫，他微笑着说：“去吧，我已经打听过了，他没有女朋友，更没有结婚。”他的眼里有强装的洒脱。他扶了扶她的肩：“倪小巧，你只要把你想

说的话全部告诉他就行了，知道吗？你的声音温柔极了。”

倪小巧推门进去，在踏上阶梯的时候，脚踝突然崴了一下，一种锥心的疼从腿一直往上蔓延，然后她转身大步走下楼梯，走得又急又快。而彭鑫还像她离开时那样站在那里，手里点着一支烟，见到她，微微诧异，而她狂喜地扑过去，把他撞得一歪。

他手指间的烟倏然地跌落在地上，难以置信地问：“怎么跑回来了？”

“我是个跛子。”

“叶飞扬在等你，他记得你。”

她自顾自地问：“我是个跛子，你会嫌弃我吗？”

“可是叶飞扬……”

“我是在问你，不是在问他。”

他没有回答，却捧着她的脸，深深地吻了下去。

她的手机在响，她知道是叶飞扬打来的电话。但是现在她已经顾不得了，她不知道是从什么时候起不再喜欢叶飞扬，等到察觉的时候，已经发现不用去向他证明什么了，不用去向他证明她可以说得一口流利标准的普通话，不用在他面前完完整整地朗诵完一首诗，也不用让他对自己刮目相看……在遇见真爱的时候，那些心事早就遗落在了时光里。

她从来不担心在他面前丢脸、丢丑，她从来不担心他会嘲笑自己的声音或者跛掉的腿，她没来由地信任他，没来由地依赖他。原来经历所有的卑微，就是要让她明白，一个珍惜她的人才值得她付出感情。

在攀满常青藤的墙边，倪小巧和她心爱的男子深深地拥抱、接吻。长风徐徐地吹过，把幸福洒落在他们的心里。

她终于明白，来这座城市，不是为了找叶飞扬，而是为了遇见这个人。也许有的爱情就是这样会兜兜转转，但真正的爱，从来都不会错过。